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韩建河山”）2024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25BJAA19B0206）。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也均无异议。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